

2026年十二师城市管理局行政处罚公示信息

序号	当事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 身份证号码	案由	处罚内容	处罚决定书文号及 处罚决定日期	处罚类别
1	新疆天恒基水务有限公司	916501006763128726	新疆天恒基水务有限公司排水管线未履行维修和养护责任，影响设施安全运行案	被处罚人新疆天恒基水务有限公司负责维护的五一农场知青路北段五一污水处理厂栅栏外排水观察井，以及西山工业园S105省道龙煤西山煤矿斜对面人行道的污水井，因未及时疏通管线，于2026年5月12日发生管道堵塞，导致污水外溢。你单位的行为已影响辖区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的安全运行。其行为违反了《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根据《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第五十五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决定给予新疆天恒基水务有限公司警告的行政处罚。	十二师城罚决字（2026）第2-008号 2026年8月5日	警告